

安徽省马鞍山的陶女士反映，6月2日，她在南京市秦淮区科芮恩整形医院做的双侧耳软骨隆鼻手术，花费20600元。然而十多天后，却发现自己的鼻腔里仍残留着一节十几公分长的纱布。

图为陶女士自己从鼻腔里取出的纱布

7月17日，陶女士在马鞍山人民医院做电子耳鼻喉镜检查，镜下诊断为“鼻炎、隆鼻术后”。于是，陶女士就带着所有检查报告和单据，去找南京市秦淮区科芮恩整形医院的朱院长，朱院长说纱布是护士在取纱布的时候，没有取干净，这是他们医院的责任但不属于医疗事故。陶女士表达了自己的诉求，一是院方道歉，二是退还手术费。